

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 的回函

致：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问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回函之日，本企业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企业及其一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控股股东《〈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控股股东：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



2021 年 12 月 15 日

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 的回函

致：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问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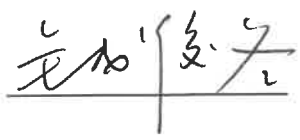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截至本回函之日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
钱俊冬

2021 年 12 月 15 日

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 的回函

致：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问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回函之日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实际控制人《〈关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 _____

崔 蕾

2021 年 12 月 15 日